

中国土匪

本书是一本从宏观到细节上对旧中国的土匪进行全面叙述和深入分析的著作。主要内容有：土匪的产生、分布及危害；土匪形成的原因及种类；土匪的匪号、匪规、黑话、禁忌与嗜好；土匪各种各样的抢劫行为和方式；土匪与社会、迷信的关系；土匪内部的组织结构，各个不同时期、不同地区的土匪的表现方式；剿匪。

本书作者潜心研究土匪问题十余年，材料丰富，分析精到，情节精彩，文字生动，
读来引人入胜。

丹光海著

重庆出版社

DB9375
17

本书

引人入胜

的土匪进行全面叙述和深入分析的著作。主要内容有：土匪的产生种类；土匪的匪号、匪规、黑话、禁忌与嗜好；土匪各种各样的抢劫行为和方式；土匪内部的组织结构；各个不同时期、不同地区的土匪的表现方式；**剿匪**。

问题十余年，材料丰富，分析精到，情节精彩，文字生动，

中国土匪

冉光海著

重庆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土匪/冉光海著. —重庆:重庆出版社, 1995.

12(2004.5 重印)

ISBN 7 - 5366 - 3259 - 2

I. 中... II. 冉... III. 土匪 - 研究 - 中国 - 1911 ~
1950 IV. D693.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24465 号

▲中国土匪

冉光海 著

责任编辑 张德尚

封面设计 徐赞兴

技术设计 寇小平

责任校对 曾祥志

重庆出版社出版、发行

重庆新华书店经销

重庆升光电力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90×1240 1/32 印张 12

字数 227 千 插页 4

2004 年 5 月第 1 版

2004 年 5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 - 2000

ISBN 7-5366-3259-2/C·60

定价:22.5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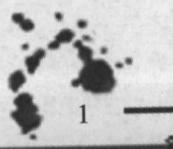
序

在旧中国，土匪问题是近代历史上一个普遍而复杂的社会现象。了解旧中国的土匪状况是了解中国近现代史的一个重要侧面。有关旧中国各个地区土匪的资料也曾有所发掘，载诸书刊，而全面系统的研究著作则尚未多见。青年学者冉光海挤出业余时间，经过近十年的刻苦努力，著成《中国土匪》一书，作了一件很有意义的事。

作者努力运用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和丰富生动的史料，着重阐述了清末民初至新中国建立之前，全国各地土匪产生背景和其活动的基本形式，基本规律；论证了各个历史时期政治、经济、社会状况对土匪活动的影响，揭示了一些引人深思的问题；同时还介绍了中国共产党历来对土匪问题的观念、政策和工作成就。这是一本雅俗共赏的著作。

我热诚地向广大读者推荐《中国土匪》这本读物，并期望能在学术界引起应有的反响。

张文澄
1995年9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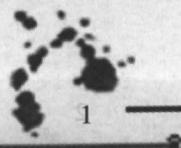
导言

古往今来，土匪的产生并蜂起无不是社会动乱的产物。封建统治者对百姓敲骨吸髓地剥削、压迫，各派政治势力为争权夺利而挑动的连年战乱，陷贫民于水深火热之中。统治者对农民残酷的经济剥削和政治压迫，逼得他们铤而走险，揭竿斩木，起而反抗。此起彼伏、规模不等的农民反抗力量的发展汇集，最终导致动摇封建王朝统治根基，推翻其统治的农民大起义。土匪现象便是大规模农民起义的前奏，有的农民起义便是以此为先声而磅礴发展的。

1. 土匪及其演变

土匪的主要特征是以暴力抢劫他人钱物据为己有。《辞海》对土匪作了这样的解释：“土匪，以聚众抢劫为生，残害人民，或者窝藏盗匪，坐地分赃的分子。”

追溯历史源流，关于土匪人物的最早记载，是春秋战国时期的盗跖和庄蹻。《庄子·盗跖》称盗跖“从率九千，横行天下，侵暴诸侯”，“所过之地，大国守城，小国入保（堡）”。历史文献关于盗跖、庄蹻的记载，蹻偏重于寓言。二者的共同点是，都把举事的矛头对准战乱称雄的诸侯，所谓盗跖“侵暴诸



侯”、“庄蹻发于内，楚分为五”（《商君书·弱民》）即是。基于此，与其说盗跖、庄蹻的举动是盗匪闹事，勿宁说是起义。只不过，他们的贵族身份，把其行为与中国历代的农民起义区别开来。公元17年，王匡、王凤领导的新莽末年的绿林、赤眉军当是地道的农民起义。尽管，后来的官方、民间，乃至草莽盗贼都把绿林作为土匪的代名词，但这并不影响绿林军的农民起义性质。在繁多的历史事件中，人们普遍而直接把有关事件、人物与土匪相提并论，自然首推梁山好汉这一历史事件。史书《大宋宣和轶事》就曾把宋江等梁山英雄、杨幺的洞庭湖起义和方腊起义统统视为盗匪，加以贬斥。《水浒传》则不同，书中所塑造出来的众多的官逼民反、劫富济贫、匡扶正义、替天行道的梁山好汉，则为后来的贫民、血气青年所景仰、钦慕，视其为侠骨正气的楷模，维护贫民利益，好报人间不平的典范。因此，大凡为生活所迫，啸聚山林草泽者，莫不以“逼上梁山”来为自己寻找历史根据。但是，“水浒”英雄毕竟是经过施耐庵加工提炼的艺术形象，毕竟是作者刻意塑造出的理想人物群像，与实际生活中的梁山人物存在着差距。因此，我们不能用文学形象的尺码来量度实际生活中梁山人物的行为，但应充分肯定“水浒”英雄对被“逼上梁山”者所发挥的巨大影响。

美国学者菲尔·比林斯利在论述中国的土匪问题时，曾不加区别、不加分析地把李自成、捻军起义和太平天国等历史事件归结为土匪事件。显然，这是本末倒置的结论。至于封建统治者，更是视李自成为流寇、洪秀全为发逆、义和团为拳匪、白朗为“白狼”、“狼匪”。无疑，这种出于敌手的攻讦、诬蔑是不值一驳的。

不能否认，任何武装冲突的双方，在战乱中，都难免有劫掠烧杀之事发生，何况是由于缺乏统一组织领导和严格纪律约束的，由若干支民间武装聚合起来，日益壮大的农民起义队

伍呢？问题不在于一支武装有扰民之事发生，而在于其行动主旨是什么，是惯常的还是偶尔的。作为农民起义军的主流是什么呢？是在旗帜鲜明地反抗官府的纲领指导下，推翻腐败统治者，建立与贫民有利的新的社会秩序的造反姿态和战斗精神。因此，把推翻明王朝和严重动摇清廷根基的李自成、洪秀全等农民起义视为土匪事件，显然是荒谬的。

一般而言，单纯的土匪事件和其人物的行为多以眼前经济利益和首领人物的功利目的为转移，缺乏明确的政治主张。正是这个界限，把土匪团伙和农民起义队伍的性质区别开来。只有那些因官逼而聚众造反，始终以摧毁反动统治为己任，并在民众普遍支持下，或推翻反动统治者，或给其以沉重打击的农民造反力量，才堪称为农民起义军，譬如白朗起义军。尽管袁世凯恶毒咒骂他为土匪，尽管他的人马确有土匪行为和土匪出身的首领，但这并未妨碍白朗起义军的社会价值。

无疑，被逼上梁山者，多以“打富济贫”为口号。那些以此为行为准则，并得到民众普遍支持者，有可能是带有农民起义色彩的队伍或成为农民起义武装。那些以“打富济贫”为标榜，可其行为却包容着滥抢滥杀，为民众所痛恶者，则是十足的土匪团伙。

2. 土匪构成的平民性

土匪现象的阶级性因素，一则可从抨击土匪的材料多以官府和地主豪绅形成的文字看出；二则可从导致匪患愈演愈烈无不与阶级压迫、剥削、社会阶级矛盾激化、统治政权的腐败、国民经济的萧条崩溃、社会局势的动荡、战乱频仍、外敌人侵相关联。可以看出，正是阶级矛盾的尖锐冲突，催化着盗匪蜂起，泛滥成灾于近代中国。须知，本分、善良、安于贫困、安于



低生活水平的中国农民，是不会轻易走上犯上作乱道路的，是深知作盗为匪的不光彩和艰险的，在万不得已时，他们宁肯死，也不愿去抢劫掳人。可见，为匪之道的确是贫民在走投无路下，为勉强延续自己生命的不得已选择。

对产生土匪的阶级原因作深刻分析、揭露者当数吴玉章。1924年4月20日，他著文写道：“譬如你是一个法官，审一个巨匪，你问他是什人，为什么要当土匪？”他说：“我是农民，有田数亩，本是安分守己的。因为近年来的兵连匪结，田不能征，苛派又多。几个儿子都因军队拉夫，死的死，逃的逃。官府又要派田捐、逼借垫。所以家无半文，恳求减免，反把我监禁毒打，几番死里逃生，逼得我上天无路，入地无门，比抢匪还厉害。因为匪不过把我现有的东西抢去，官吏则敲骨吸髓，卖了田地还不能了事。家中妇孺数口，竟自饿死，我愤极而为匪。”^①“由此可知土匪产生完全是出于被动的、压迫的，出于不得已的末路。”^②土匪是腐败统治者逼迫、制造出来的结论，在上述文字中找到了事实和理论依据。如果说零星的、局部的恶行是土匪作乱所致，那么全局性的暴行、腐败、战乱则是统治阶级的罪恶；如果说土匪的暴行应该受到挞伐、谴责，那么制造土匪和社会动乱的统治者则是十足的罪人，更应受到历史的严厉审判，受到正义的审判！

土匪现象是农民对阶级压迫进行抗议的活动，其间隐藏着促使社会变化所带来的阵痛，它预兆着社会大动荡即将来临。清末民初到20世纪30年代，中国政局的大分裂、大动荡所伴随着的土匪猖獗危害，且居高不下的情形无不验证了这个问题。污浊的政治，混乱的社会，险恶的人心，狠毒的外患，

① 蜀民：《赤心评论》，第一、二期。

② 中哲：《陕西土匪何自来》，《共进》，第六十五期，1924年7月10日。

使挣扎在死亡线的贫民打消作乱为匪的耻辱观念，聚匪或从匪谋生，在暴力盛行的社会里，以暴力手段维持自己的生存权利。正是由于这双重的暴力因素的有张扬而无遏止，使土匪团伙遍布于中国广袤大地的各个角落，以至河南以及山东、四川、福建等省的大片地区，成了官方和民间公认的土匪世界。

人们更多地以土匪的暴行来评价其罪恶，而疏于去深究他们犯罪的社会阶级原因。同时，土匪的恶名声将他们在亡命生活中的种种忧虑，对现实生活的愤怒，以及对生活环境好转的憧憬等普通人的企望淹没了。于是，土匪成为“正统”社会所排斥和不能容忍的暴力因素是在所难免的。

3. 土匪活动的边缘性

险恶的环境和不测的风云，游离、漂泊而艰险的生活，决定着土匪成员绝不是老态病弱者，而多是那些30岁左右，冒险、好奇、不安现状者。其中不乏跃跃欲试，一展雄风，干出一番出人头地事业的野心人物。土匪生活对于他们，与其说是通过暴力手段去抢劫财物，获取生活资料，不如说是蛮力、不畏死和智谋的较量，是一场实现个人功利目的的生死角逐。

匪患总是从边界山区、湖泊港汊、沿海地区，国家机器统治薄弱的地区出现，渐次向腹心、富庶之地蔓延扩散开去。这一则归因于统治阶级推行的价值观多作用于国家中心区域，对远离腹心地带区域的作用，则依距离的拉长而减弱。二则与世代居住在边远区域的山民的生活习性与好斗精神有关。偏僻闭塞的环境，很容易使那些不惯管束，贫困潦倒的山民走上啸聚山林、草泽的道路。再则与这些地方的阶级矛盾相较于中心区域更为突出有关。因为那里的地霸权贵者，往往不受国家法律和社会秩序的制约而自行其是；非但如此，他们还扮演着解释和执行法律政令约法的角色。这就为他们胡作非为，肆无

忌惮地鱼肉贫困山民，并逍遥法外创造了条件。阶级矛盾的激化，特殊的地理环境，加上蛮野好斗的民风，自然使严重的匪患在边远山区有了肇端并泛滥的时空条件。不仅如此，这些地区不但是土匪形成的重要地区，还是漂泊、流窜的匪伙的客居地，亦是杀人犯案者逃避法律制裁的理想场所。当腹心区域的环境不利于匪伙危害，抑或是官府重兵进剿时，绵延起伏的山峦，险峻的山径和密密丛林，茂密的苇荡水草之地，广阔的海域，便成了土匪趋利避害，纠集和重新纠集，东山再起的天然屏障。

土匪的活动方式和消长规律还与农事季节有关，于是，职业性、季节性土匪大量出现并有了区别。长期为饥饿战乱困扰的贫民，最难捱的是青黄不接的农闲季节。为使贫困的生活有所改观，那些从事农耕，本不愿为匪的青年农民，在当匪并改变了生活处境者行为的鼓舞下，抛弃一切禁规戒律，纷纷参加土匪行列，以打劫别人财物来改变和补充自己的生活。因此，农闲季节往往是股匪纠集最庞大的时候。收割季节到来，那些把为匪作为权宜之计的贫民也就纷纷脱队归农。一家老小暂时可以糊口，他们自然不愿去干那些连他们本身都诅咒的极不体面的打劫之事了。季节性土匪与把当匪作为终身之道，营建有牢固的活动基地的职业性土匪是有区别的，他们在危害程度，作乱时间等方面，都比职业性的惯匪轻缓得多。

土匪依靠善战、仗义和忠诚意识建立了土匪团伙的凝聚力和战斗力，这就需要驭众有方的匪首人物的不断涌现。纠集成千上万匪伙，并实现当官发财欲望的匪伙的首领，依靠他们成功地利用匪众的愚昧和盲目，利用为匪众普遍接受效行的江湖义气，建立了威信，并实现了个人的功利目的。尽管土匪活动是游离、松散的，但这并不意味任何组织结构和任何禁规对他们都无效力。



土匪的组织结构基本是封建家长式的。他们以结拜兄弟、歃血盟誓的关系作纽带，来增进彼此的了解和加深相互间的亲密感。作为匪首，要一味地我行我素，骄横自负是难以确保自己地位的。要统驭一支不惯规范的匪伙，匪首必须以自身的实力、资望、品性、智谋、技艺来取胜。因此，领导人物一般所具的神秘感、意志力与远见卓识和遇事不惊、化险为夷的特质，对乱世枭雄的匪首同样重要。那些不断扩充匪伙，适应并处理好这些关系的匪首，不但会在危机四伏中转危为安，自成气候，割据称雄于一方，而且会在升官发财的阶梯上，一步步跻身于官场，成为显赫一方乃至影响全国政局的人物。反之，如果一支匪队受制于短视、粗横的首领，无疑是会很快沉寂消失下去的。

土匪与社会的相容共处，使他们与地方豪绅的结盟，与当地官员的串通有紧无松。于是，土匪团伙摇身变成维持地方秩序的护路队、护商保险队、征收捐税的护卫团便不足为奇；于是，绅匪、官匪分治的奇怪现象也就见怪不怪。土匪充当地方治安的保护者，只能说明国家中央政权的日益衰败无力。一般讲，匪患严重的地区，当地官员是不会将情况如实上报，而是轻描淡写地敷衍搪塞。这是因为承认本辖区恶性事件的屡屡发生，就意味着他们要承担或平息该事件的责任，结果不但劳神劳力，说不定官帽也会因此丢失。对蜂起的土匪，地方官们多由初始时的隐瞒不报，发展到默许纵容，最后是与土匪勾结合作。中央政权不会长久地被他们的下属官吏蒙在鼓里，但苦于积重难返的原因，也无可奈何地利用地方关系，把土匪的注意力吸引到维护乡土秩序上来。于是，绅匪、官匪分治的现实也为高层统治者心照不宣地承认。

高明的匪首除大钻官府的空子，捞取好处外，还注意不去劫掠自己地盘内的民众，这即是通常所言的兔子不吃窝边草



现象。因为他们知道，失去立足地内百姓的支持，是很难成就气候的。因此，可以说那些有头脑特别是政治意识强烈的匪首，是非常注重寻找适合自己立身处地的位置和树立自己形象，来为私欲目的服务的行家里手。

有的股匪在官匪分治的条件下，不但使社会接受或承认其存在价值，还得到一个意外的收获，那就是他们向社会性土匪迈进了一大步。

社会性土匪出现于中国大地，更主要地依赖于兵匪分治的战乱局面。军阀混战时期的军队，所肩负的维护国家安全、尊严的职责荡然无存，而成为制造暴力，维护暴力的战乱工具。无休止的混战，使军阀们发现遍布各地的土匪是他们的天然兵源。实现个人野心的诱惑和武人草寇在军事上的自傲感，促使无数匪首梦寐以求招编成军。于是，兵匪的结合便应运而生。兵匪结合势必使双方交替转化，土匪变军人，军人变土匪，编遣的军队为匪，收编的土匪变军人也就恶性循环。这样，混战中的国家事务，便表现为军阀的勾结和冲突，在一些地区，军阀之间的冲突最后归结为土匪之间的拼杀。国家军事化，战乱加剧，兵匪的互为转化、作乱，使更多的土匪武装进一步摆脱和放弃乡土观念，同时，这也为野心勃勃的匪首启开了跻身官场的大门。于是，形形色色的土匪武装更换着招牌，堂而皇之地走上社会，使社会性土匪在广阔的时空内为所欲为。

假如认为把持地方行政事务的土匪对地方还负有一定责任的话，那么军事化的土匪团伙对曾经有过的对地方秩序的责任感便烟消云散。无定时无区域地转徙漂泊使他们丢掉了背负的包袱，杀人劫物，攻城掠地肆无忌惮，犯下了一系列弥天大罪。流窜中的土匪不但忽兵忽匪，而且使他们过境的众多饥民、难民追随附和其间，这就使一支股匪膨胀为数千数万众有了可能。这种情况只在匪伙发展正旺，能够吸引贫民竞相投

奔时才会发生。当匪伙处劣势或被官府追剿时，昔日骤增的伙众便会如潮水般退去，剩下的只是那些以土匪为终身职业的惯匪。与把随季节变化而从匪或脱匪者形容为季节性土匪一样，附和流动股匪者也有自己的名称，即通常所言的“吃潮水”者。土匪中的季节性和“吃潮水”性现象，再明白不过地证明了土匪团伙是货真价实的乌合之众。正是季节性、“吃潮水”性土匪的有增无减，使社会性土匪的特征更加明显。

4. 土匪生活的虚幻性

任何想滥竽充数当上匪首的想法都是行不通的。这即是说，匪首的能力和功劳得不到匪众的公认，他就难以成为一支桀骜不驯的股匪的首领，也即是说，匪众可以随时推翻他们不中意的或不能给他们带来好前景的首领。因此，可以看出匪首的产生更迭是在暴力氛围中经过民主形式来实现的。土匪的禁规简练而严厉。一般情况下，土匪的禁规多沿袭于秘密会社。会社根源于土匪的还有一套黑话暗语。严格的家长式结构和特殊的语言，有利于匪首对伙众的控制，有利于识别和排除危险因素构成的威胁。因此，可以说土匪与会社有着源远流长，千丝万缕的联系。有的会社还与土匪混为一体，譬如四川的袍哥，广西的游勇。但绝不能因此将会社和土匪混为一谈。会社以思想观念及清规戒律相约束，且不受首领更替消亡而失去约束力，土匪则显得相当散漫，即令有一定规则，其现状和前景也因其首领的存亡、能干与平庸相关联。土匪在向社会性土匪转化之前，大都隐藏在边远山区，会社则主要分布于发达地区乃至大都市；土匪视富庶之地为主要打劫地区，会社却极力对此承担责任，反对外来势力的袭扰。因此，有的会社与土匪成了死对头。从趋势和主导因素上讲，土匪对于统治者虽可利用，但他们被视为心腹大患而



加以排斥、剿办，这才是统治者对待土匪的根本态度。而会社则易于被统治者接受认可。会社初始兴起所具有的进步倾向，亦随之发生变化。

尽管土匪团伙因利益关系常常闹翻了脸，内讧械斗不已，维系其聚集一起的封建家长式的组织结构，拜结金兰，以及以家族亲缘关系为主要特征的裙带网络失去原有效力，而被猜忌、排斥、怨忿以至仇恨情绪所取代，其行为也离他们奉行的江湖义气相去甚远，但义气对匪众的凝聚作用在一些匪伙中还是比较牢固的，有的匪伙在舍身冒死中建立起来的兄弟关系也较为坚实。应该看到，以施展暴力为能事的土匪团伙是不会屈从于强大的统治者的，但他们却会诚服于公正、廉直而开明的统治者。这说明土匪的天性中并不都是恶念塞脑，也说明在昌明的世道里，他们将会是遵纪守法的老百姓。虽然，有的贫民被逼为匪，但他们深知为匪抢劫是极不光彩的，也知道与国家作对就大逆不道的传统观念。主客观的原因促使相当部分的匪伙一旦时机、环境趋好，抑或是有清廉的地方官出现，并给地方带来福音时，他们就会洗手不干或诚心归附，告别那遭人痛恶极不体面的土匪生活。

种种外部和内部的危险感和精神负担，使惶恐、歉疚、危机伴随着土匪其身。为排解这些内外压力，匪伙往往陷于患得患失的作乐与狂欢之中。比蛮力，较枪技等便成为他们最普遍的娱乐把戏；同时，调剂枯寂单调生活的淫词浪语，也使土匪生活泛着欢娱的波纹。酒和鸦片是土匪最大的嗜好，这取决于该物能刺激麻醉神经和提神壮胆的作用。鸦片之于土匪除此功能外，还是土匪重要的经济来源。

5. 土匪的“革命”性潜力

土匪谈不上有政治性的阶级觉悟，但朴素的阶级感情还

是有的。这种情感促使有的匪伙始终把行动目标对准财主富绅。显然，这样的匪头领的正义感和对地方的责任意识比较强烈。他们虽为匪人，但人的良知和古朴的人道精神却潜移默化地影响着他们的情绪和行为。关于盗跖对“盗亦有道”的诠释，他们不见得通晓，但对“盗亦有道”本身含义的体会，他们是明白的。于是“仁义匪”现象给污名秽形的土匪行为带来些许亮色。与对土匪一边倒地苛责咒骂的传统观念相比，这似乎是不可思议的。但无论怎样贬斥土匪的恶行，“仁义匪”现象是确实存在的，一些“仁义匪”人物为当地百姓子孙传颂，却是有口皆碑，有名可查的。因此，不加分析铁板一块地把所有的土匪看得彻头彻尾的祸国殃民，未免草率片面，未免缺乏历史唯物主义的科学态度。

巴枯宁、孙中山、陈独秀等人对土匪的革命性作用给予高度评价，为争取土匪站到革命者行列寄予莫大希望。但他们看到并赞扬的只是土匪为了生存，可以毫不犹豫地与官府抗衡战斗的一面。处此地步的土匪武装，对任何强大凶狂的敌人都无所畏惧。有的土匪令人感佩的豪放气概和战斗精神多是在这时爆发放射出光彩的。

对土匪团伙为了一点眼前利益，就毫不留情地抛弃伙伴，甚至和自己的敌人沆瀣一气，来绞杀自己的同类，巴枯宁等人是缺乏认识的。不但巴枯宁等人对土匪革命性作用认识是肤浅的，相当部分的革命党人在欣赏土匪不甘压迫穷困，与剥削他们的仇人斗争时，却忽略了土匪的价值观与革命者的价值观的差距。土匪虽然对特权、不平等因素充盈其间的社会风气强烈不满，但他们之倡乱为匪的目的却在很大程度上是为了获取导致腐败和世风日下的特权及其利益，而不具备把糟糕透顶的社会形势变好的觉悟，更不会轻易卷入到摧毁黑暗的社会结构的政治斗争中去。这是绝大多数匪众的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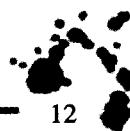


伐难于迈到革命行列，其精神境界难于升华向革命的理论和行动上来的根本原因。

推翻清王朝的国民意识，使辛亥革命党人争取土匪的工作颇为顺当而见成效。其一、这是急促、紧迫的革命斗争急需与敌人战斗的力量。因此辛亥革命党人对土匪、会社力量表现出极大的倚重和信任，进而激发了土匪武装仗义豪侠勇猛拼杀的情绪。其二、这是争取和被争取的双方都意识到摧毁旧的国家机器的现实需要。因为，对清王朝不满的情绪，在民间是广泛存在着的。其三、是土匪武装来不及对革命党的土匪观实质作过多的思考和计较，而革命党囿于革命任务的紧迫需要，对土匪的态度只停留在争取团结阶段，而未去触及土匪的旧习气和劣根性，至于对土匪实行彻底改造就更谈不上了。这些原因使辛亥革命党人争取土匪工作的一时顺当成为可能。

共产党人在争取土匪武装时就迈出对其进行改造的步子。由于触及土匪固有的劣根性等原因，使这项工作变得步履维艰。尽管共产党人一开始就对土匪生活中的义气和勇敢发出赞叹，土匪也对共产党人用武力反抗官府所表现出的坚韧顽强的男子汉气概加以毫不掩饰的钦佩，但这在一度时间里，终未使二者很好的合作。

由于几乎所有的土匪都不乐意接受革命纪律和革命价值观的约束，不愿失去已拥有的放荡无羁的生活；也由于共产党人的土匪观缺乏对土匪革命潜力的深刻认识，把其消极因素看得过重，且戒备有加，因而使争取改造土匪的工作充满曲折和悲剧。受整个认识的影响，即使有毛泽东那样的共产党人在争取改造土匪武装时，虽竭力缩小彼此的认识差距，试图达到共识，且具有成效，但整个工作降下的仍然是悲剧的帷幕。由此引发的结果是，土匪武装的反动、保守、自私等劣点加剧，并轻易地倒向对逼迫他们为匪负有责任的官府，使本来可以争



取改造为革命力量的土匪武装，变成革命者凶恶的敌人。

土匪武装革命性亮色的聚焦点在民族危亡的国难时期。爱国和民族意识是根深蒂固地扎根于普通国民的意念之中的。由于毛泽东摒弃和修正了共产党人土匪观里曾一度否认土匪具有革命潜力的倾向，并把土匪武装的爱国意识引导到保家卫国的轨道上来，使相当多的土匪武装不但为捍卫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做出了贡献，而且使其中的一部分最终转变成革命力量。

匪患泛滥于社会失序，国家分裂，遍地烽火狼烟的乱世。净化于国家统一、强盛的社会环境里。虽然清王朝、北洋政府和国民党政府都曾为肃清匪患，或剿或抚，或剿抚兼施，但都未能根除危害中国数十年的匪患问题。只有中国共产党解放了全中国，并平息了全国范围内的国民党政治性土匪的暴乱，建立了社会主义新中国，迅速恢复发展了生产，才使土匪这个国家、民族的心腹大患得到彻底根除而销声匿迹。

匪患兴起作乱于乱世，平息于盛世，这是历史的结论！让乱世像匪患那样在盛世中敛迹，让太平盛世的祥光永远照拂祖国大地和生息于斯的人民大众！

